

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 2024 年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福田区统计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5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7.0 万元的 64.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3 万元，增长 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5.65 万元的 65.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35 万元的 62.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27 万元，增长 47.4%。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多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 年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正式登记开始，公务接待费用比上年增加 0.3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71 万元，占 81.5%；公务接待费支出 0.84 万元，占 18.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7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71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公务车在执行应急保障、综合业务保障等公务过程中产生的运行维护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4 万元，主要用于按中央八项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餐费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 10 次，接待人数共 44 人。主要包括国家统计局、广东省统计局和外省县级统计局来我区开展统计业务调研座谈发生的公务接待餐费。

附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0.00	5.65	0.00	5.65	1.35	4.54	0.00	3.71	0.00	3.71	0.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